附件2

申报表证明材料

**（请将以下材料扫描件按顺序制成单独的PDF文件）**

1.身份证明；

2.学历证明（如为国<境>外学历，请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国<境>外学历学位认证书）；

3.职称证明；

4.工作证明（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工作合同以及全职在岗工作证明材料，如社保、个税、人事关系等证明材料）；

5.工作业绩证明（所在专科全国影响力证明；承担或参与各类平台/学科建设情况；代表性重要奖励证书/证明；重要学术任职/兼职证书/证明；重要学术会议大会报告；参与诊治方案/标准指南情况证明；代表性专利申请书或授权书；成果转化证明；学术成果如论著出版证明、论文收录证明等），

其中SCI论文需学校图书馆出具检索证明，专业工作业务量数据需医院相关管理部门核查盖章；

6.材料需经主要负责人签字后加盖公章，证明材料每页需加盖原件相符章及所在单位公章。